

##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3月1日，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以上议案在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

2019年6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从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调减为不超过人民币85,000.00万元，不再实施“回购股份”项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其他条款不变。

根据目前市场环境、政策的变化，经谨慎考虑，拟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从不超过人民币85,000.00万元调减为不超过人民币64,500.00万元，并相应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其他条款不变。公司已于2019年3月1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次调整可转债方案仅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不需要再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85,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额(万元)    |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
|-----|-------------|------------|-------------|
| 1   | 连锁超市改造项目    | 20,310.09  | 20,300.00   |
| 2   | 威海物流改扩建项目   | 17,723.60  | 17,700.00   |
| 3   | 烟台临港综合物流园项目 | 45,000.00  | 27,000.00   |
| 4   | 补充流动资金      | 20,000.00  | 20,000.00   |
| 合 计 |             | 103,033.69 | 85,000.00   |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为满足项目开展需要，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募投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决定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募投项目的投资额等具体使用安排。

**修订后：**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64,5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额(万元)   |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
|-----|-------------|-----------|-------------|
| 1   | 连锁超市改造项目    | 20,310.09 | 20,300.00   |
| 2   | 威海物流改扩建项目   | 17,723.60 | 17,700.00   |
| 3   | 烟台临港综合物流园项目 | 45,000.00 | 25,500.00   |
| 4   | 补充流动资金      | 1,000.00  | 1,000.00    |
| 合 计 |             | 84,033.69 | 64,500.00   |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为满足项目开展需要，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募投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决定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募投项目的投资额等具体使用安排。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六日